

中华多民族文化凝聚与全球传播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
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分中心
“一带一路”与巴蜀文化数字化工程重点实验室
2025 年度项目立项通知书

梁晓晨同志：

经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评审，您申请的课题“湖广填四川”移民歌谣对成渝双城声乐文化共同体构建的作用机制研究已被列为2025年度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中心一般项目，课题批准号 WMHJ2025C11。

根据《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中心经费保障与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接受立项后的《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中心2025年度课题申报书》即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您及所在单位须承担相应责任并执行以下规定：

1、接此通知后，请合理安排课题研究进度，按要求完成项目结题等工作，如课题研究未按预计进度推进，中心将督促诫勉，情况严重者撤销立项。具体要求参照《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中心项目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2、课题实行分级管理，重要活动、重要变更和重要成果均须及时报送中心和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。

3、课题组必须坚持科研的公益性，不得利用课题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性活动。

4、课题总经费 0.8 万元，一次性拨付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中心经费保障与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5、课题研究成果发表须注明“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‘一带一路’研究中心科研项目课题类别+课题名称+课题批准号”，其他要求严格按照《成都大学文明互鉴与“一带一路”研究中心经费保障与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6、若对以上规定持有异议可以不接受，并请来函说明，立项协议自行废止。

